

監察院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社字第1134330131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新北市中和區112年2月發生高齡楊姓老翁其妻子與兒子3人相繼於家中死亡，老翁伴屍數月無人發現之人倫悲劇，經查楊翁家庭面臨精神疾病、身心障礙、高齡照顧、高照顧負荷等多重弱勢困境，在長期擔任家庭照顧者的楊妻倒下後，長子與次子相繼死亡，112年2月被發現時，楊妻屍體已嚴重腐敗並白骨化，推測死亡逾3個月。楊翁家庭成員具有多重福利身分，多位領有身心障礙證明，接受衛生局精神照護追蹤訪視，又為依靠政府補助的經濟弱勢，符合社會安全網脆弱家庭指標，但是各項福利服務評估淪為形式，訪視關懷卻未提供解決方案。高齡照顧者已多次反映照顧負荷，但仍未獲實際協助，顯示新北市政府相關機關各自為政，缺乏橫向聯繫，家庭整合服務失靈，警政單位亦無通知相關單位之敏感度，導致悲劇發生，核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13年3月20日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、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6屆第27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。